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孔科穎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：1003467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401117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401117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4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
長27學分班資訊一案，請協助公告，並轉知所屬教師參
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4年11月7日清推教字第1149008741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學分班詳細招生簡章及報名方式可至國立清華大學推
廣教育中心網頁(<https://ndcee.site.nthu.edu.tw/p/404-1109-298041.php>)查詢。
- 三、檢附宣傳電子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11/18 10:25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